

证券代码：000727

证券简称：华东科技

公告编号：2009-046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未有否决议案。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 召开时间：2009年8月13日上午9:00
2. 召开地点：南京市华电路1号华东科技办公大楼200会议室
3.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司云聪 董事
6.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交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 出席的总体情况：

股东（代理人）5人，代表股份94,529,88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26.32%。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09年下半年向控股股东最高借款不超过1.4亿元议案》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解决资金周转问题，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南京华东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达成短期借款协议，拟于2009年7月17日——2009年12月31日期间向华电累计借款总额不超过1.4亿元人民币，单笔借款金额不超过6000万元，每笔借款期限不超过一个月，借款利率按同期同等商业银行贷款利率执行。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司云聪先生签署该累计总额不超过1.4亿元人民币借款的相关文件，公司董事会将不再逐笔形成决议。

此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南京华东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司云聪先生、徐清女士、李亚鸣先生均进行了回避表决，其余股东一致审议通过。

同意 1,953,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审议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因公司产业升级、产品转型调整，使生产经营范围发生了变化。现将原公司《章程》中“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电子产品、通信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真空电子、照明器材的生产、加工、销售、技术服务；动力设备、照明设备安装、维修。”**修改为**“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电子产品、平板显示器件及模块、石英晶体产品、电子线路产品、真空电子、照明器材及材料的生产、加工、销售技术服务；动力设备、照明设备安装、维修；物业管理；金属及建筑材料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同意 94,529,88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审议通过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华联兴电子有限公司与中电大成电子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鉴于南京华联兴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联兴）订单较多，业务量较大，为满足客户需求，更快地抢占市场，同时有效降低采购成本，其与廊坊中电大成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大成）展开了相关业务合作，截止 2009 年 7 月 27 日，华联兴向中电大成采购半成品和材料 201 万元，向中电大成销售材料和半成品 213 万元，根据双方购销情况，预计 2009 年 7 月 28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华联兴拟向中电大成销售原材料和半成品 550 万元，华联兴拟向中电大成采购半成品 200 万元。

此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南京华东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司云聪先生、徐清女士、李亚鸣先生均进行了回避表决，其余股东一致审议通过。

同意 1,953,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永衡昭辉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姓名：于昕、景忠

3. 结论性意见：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

法有效，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八月十三日